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許雅雯
電話：02-7712-9035
Email：ywhs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元智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801246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環署化字第1088000458A號函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、公告影本
(1080124686_Attach1.pdf、1080124686_Attach2.pdf、108012468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告修正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責任保險辦法」草案影本，其名稱修正為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人投保責任保險辦法」，並附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08年8月23日環署化字第108800045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辦法於98年7月29日修正發布，提供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業者辦理運作責任保險之依據。因應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」於108年1月16日修正公布，納入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具有危害性之關注化學物質，爰配合擬具本辦法修正草案，以完善管理需求。
- 三、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並對於草案內容提供該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繆慧娟資深研究員(含附件)

